

民法学笔记连载（十五）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7/2021\\_2022\\_\\_E6\\_B0\\_91\\_E6\\_B3\\_95\\_E5\\_AD\\_A6\\_E7\\_c80\\_227695.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7/2021_2022__E6_B0_91_E6_B3_95_E5_AD_A6_E7_c80_227695.htm) 第十七章 知识产权1.

本国优先权与外国优先权外国优先权是指申请人自发明或适用新型在外国第一次提出专利申请之日起12个月内，或者自外观设计在外国第一次提出专利申请之日起6个月内，又在中国就相同主题提出专利申请的，依照该外国同中国签定的协议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或者依照相互承认优先权的原则，可以享有优先权。本国优先权是指申请人自发明或适用新型在中国第一次提出专利申请之日起12个月内，又向专利局就相同主题提出专利申请的，可以享有优先权。二者的区别是：1）适用范围不同。2）时间限制不同。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